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ST 花王

公告编号：2025-005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财务部门测算，2024年一至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6,964.1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8.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23.23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预计会有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不确定性，如产业投资人后续资产注入安排尚未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经中介机构出具审计评估结果、相关各方尚未根据尽职调查协商谈判、相关交易未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亦未通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批等。业绩承诺存在因为前述相关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未能达到相关业绩标准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在重整投资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如相关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相关业绩补偿无法实现，资产无法注入或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约定的时间注入等。

公司存在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形势变动、经营不善等风险，可能使得公司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良先生需要承担补足业绩承诺差额的义务。徐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资产状况可能发生变化，使得徐良先生用于承担业绩承诺差额的资金可能不足，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

资。

一、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 月 2 日、2025 年 1 月 3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涨停，短期涨幅较大。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价格波动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 月 2 日、2025 年 1 月 3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涨停，短期涨幅较大。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价格波动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财务部门测算，2024 年一至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6,964.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8.5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23.2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预计会有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执行重整投资协议的风险提示

公司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不确定性，如产业投资人后续资产注入安排尚未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经中介机构出具审计评估结果、相关各方尚未根据尽职调查协商谈判、相关交易未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亦未通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批等。业绩承诺存在因为前述相关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未能达到相关业绩标准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在重整投资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的约

定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如相关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相关业绩补偿无法实现，资产无法注入或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约定的时间注入等。

公司存在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形势变动、经营不善等风险，可能使得公司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良先生需要承担补足业绩承诺差额的义务。徐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资产状况可能发生变化，使得徐良先生用于承担业绩承诺差额的资金可能不足，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四）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 年度，公司被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带有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最近连续 3 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31.46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2）。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 9,598.96 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公司正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2024 年 9 月 9 日，镇江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 11 破 1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公司已于2024年12月31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但能否获得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重整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4日